

2023 15th 藝樹人

樂團競技賽

比賽辦法

請你登台秀出實力，和樹德最好的樂團同台較勁！

一、主辦單位

通識教育學院藝術組

二、比賽主旨

- 鼓勵音樂原創作品。
- 培養、推廣本校具潛力的音樂人。
- 給樂團表演者舞台。
- 讓音樂人有彼此觀摩交流的平台

三、參賽資格

- 本校學生個人，或由本校學生組成的樂團皆可報名參加。
- 組團參賽時，校外成員不超過一位。
- 參賽選曲風格不限。

四、報名截止日期

2023年5月10日（三）17:00。

五、比賽流程表

賽程	時間	地點
報名收件截止	至 2023 年 5 月 10 日（三）	通識教育學院
比賽流程通知	收到報名資料後立即通知	Email 通知聯絡人
比賽日期	5 月 17 日(三) 晚上 7:00 開始	L0105 圖資禮堂

六、報名方式

- 參賽個人/團體需備妥以下報名資料，郵寄或親送至樹德科技大學通識教育學院藝術組\林玫如老師，地址：高雄市燕巢區橫山路 59 號，信封請註明「藝樹人樂團競技賽」。
 - 比賽報名表一份(報名表第 1 頁)。
 - 身分證影印本，本校學生證影印本，以確認符合參賽資格(裝釘於報名表第 2 頁)。
 - 樂團生活照片一張(黏貼於報名表第 2 頁)。
 - 品質良好之影音資料一份(CD、DVD)。
 - 請註明錄音成員姓名、錄音時間及地點。
 - 參賽團體應於報名資料寄出前確認 CD 或 DVD 之品質良好，可以 DVD 播放器順利播放。
 - 不得由他人代為演奏，一經發覺立即取消參賽資格。
 - 技術需求表
 - 比賽曲目表
- 參賽者應於報名資料寄出前，確認以上報名資料符合規定，無誤亦無缺漏。
- 參賽者之報名曲目如不符合比賽精神，主辦單位有權要求參賽者更換樂曲。

七、比賽方式

- 比賽是現場演出形式，一律背譜演出。
- 參賽單位可以單人創作表演(one-man band)，或組成樂團參加。
- 表演形式必須是現場歌唱、樂器、舞蹈之表演，但表演中可以加入用預錄的電腦音樂或音效等輔助媒體。
- 比賽完畢由評審團現場立即講評，公佈獲獎名單，現場頒獎。
- 現場比賽：
 - 時間：5 月 17 日(三) 晚上 7:00。
 - 地點：L0105 圖資禮堂。

- 比賽表演內容：
 - 現場音樂會形式之比賽。
 - 演出 2 首原創作品，1 首翻唱作品。演出順序不限。
 - 演出時間 30 分鐘。
 - 主辦單位提供 drum set，keyboard，燈光音控，其他如有所需表演樂器或影音器材，則需自行提供，並於技術需求表中註明，及與主辦單位確認。

八、比賽獎項

- 首獎：一名。
 - 獎金 10,000 元。
 - 每年可以申請一場校外或校內音樂會贊助，免費申請一次使用校內場地，舉行音樂會。
 - 義務：得獎人或樂團及其作品須配合藝樹人成果製作，未來通識教育學院相關活動演出，及代表學校至校外演出。
- 二獎：一名。
 - 獎金 5,000 元。
 - 義務：得獎人或樂團及其作品須配合藝樹人成果製作，通識教育學院相關活動演出，及代表學校至校外演出。
- 三獎：一名。
 - 獎金 3,000 元。
 - 義務：得獎人或樂團及其作品須配合藝樹人成果製作，通識教育學院相關活動演出，及代表學校至校外演出。
- 特別獎：一名。
 - 獎金 3,000 元。
 - 義務：得獎人或樂團及其作品須配合藝樹人成果製作，通識教育學院相關活動演出，及代表學校至校外演出。

前三獎獎項與特別獎形式，將由評審團討論後決定，亦可能有從缺情形。

九、比賽洽詢：林玫如老師，聯絡電話：校內分機 4209。 meijulin@stu.edu.tw

以下：報名表、器材需求表、比賽曲目表，以書面送件到通識教育學院辦公室或林玫如老師研究室。